

证券代码：600530

证券简称：交大昂立

公告编号：2023-058

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停牌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4 日。
- 实施起始日为 2023 年 7 月 5 日。
- 实施后 A 股简称为 *ST 交昂。
-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，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，因公司不能在停牌 2 个月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，依据规定，公司将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复牌，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第一节 股票种类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（一）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 A 股
- （二）股票简称：股票简称由“交大昂立”变更为“*ST 交昂”
- （三）股票代码：仍为“600530”
- （四）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3 年 7 月 5 日

第二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.1 条第（二）项规定，因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，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，因公司不能在停牌 2 个月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，依据规定，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第三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.3 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复牌，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

公司董事会将尽最大努力与各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洽谈，尽快履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审议流程，尽早安排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审计工作，全力推进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工作，抓紧完成定期报告的编制与审议，争取尽快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
第五节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.13 条第（二）项规定，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 2 个月内仍未披露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第六节 实施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公司董秘办公室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99 号 13 号楼

联系电话：021-54271688、021-54277820

联系邮箱：stock@mail.onlly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4 日